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5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5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2025年单位预算情

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工作地方性法规、市政府规章草案，组织实施质量强市、食品药品安全、标准化、知识产权等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负责组织指导全市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职责组织开展食品生产、流通，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计量标准、计量授权以及特种设备生产、经营、使用等方面的行政许可工作。扶持个体、民营经济发展。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知识产权、商务综合执法工作。指导全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或督办重大违法案件和有重大影响的跨区域案件。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

4. 负责监督管理规范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规范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组织指导查处价格收费违

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组织实施合同行政监督管理。指导全市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组织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市消费者协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5. 负责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组织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依委托开展垄断协议、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和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等反垄断执法有关调查工作。指导企业在国外的反垄断应诉工作。

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实施全市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推进质量强市战略，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组织重大质量事故调查，贯彻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全市产品质量监督抽查和安全风险监控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负责纤维质量监督管理工作。

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按规定权限组织调查处理特种设备安全事故。

9. 负责食品、药品等应急管理综合协调。负责全市食品、药品等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指导重大食品、药品等安全事

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药品等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市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10. 负责食品（含酒类）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职责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推行国家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企业标准的相关工作。规范标准化行为。综合协调标准化事业发展，推进建立支撑高质量发展的标准体系。

13.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规范检验检测市场，完善检验检测体系，指导协调检验检测行业发展。

14.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市认证认可工作。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和合格评定工作。

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16. 负责统一管理知识产权工作。拟订全市强化知识产权创造、保护、转化运用、交易运营等方面的政策措施和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公共服务体系。统筹协调全市保护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组织开展知识产权执法，指导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以及纠纷调处。研究拟订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和推动企事业单位知识产权工作，统筹协调涉外知识产权事宜。

17.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安全管理。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零售和医疗器械、化妆品经营以及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使用环节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和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开展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报告和监测工作。

18. 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内设机构32个，包括： 办公室、综合规划处、法规处、科技和财务处、登记注册处（行政审批处、小个专党建办公室）、信用风险监督管理处、企业监督管理处、执法稽查处、市场规范和合同监督管理处、网络交易监督管理处、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处（规范直销与打击

传销办公室)、广告监督管理处、消费者权益保护处、质量发展处、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处、特种承压设备安全监察处、特种机电设备安全监察处、食品药品安全协调处、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处、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处、餐饮服务监督管理处、产品质量安全抽检监测处、计量处、标准化处、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处、药品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处、医疗器械安全监督管理处、知识产权促进处、知识产权保护处、应急管理和新闻宣传处、组织人事处(离退休干部处)、机关党委。

第二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年单位预算表

表1. 收支总表

表2. 收入总表

表3. 支出总表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10. 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1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6.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7.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8.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9.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1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2-1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597.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70.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8.72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1,08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63.0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0,597.65	本年支出合计	21,332.62
上年结转结余	734.97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21,332.62	支 出 总 计	21,332.6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1,332.62	20,597.65	20,59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34.97	734.97	0.00	0.00	0.00	0.00
303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597.65	20,59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34.97	0.00	0.00	0.00	0.00
303001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1,332.62	20,597.65	20,597.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34.97	734.97	0.00	0.00	0.00	0.00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1,332.62	11,390.54	9,942.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70.82	7,728.74	9,942.08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753.00	0.00	3,753.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753.00	0.00	3,75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917.82	7,728.74	6,189.08			
2013801	行政运行	7,728.74	7,728.74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9	0.00	0.79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50.00	0.00	5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38.48	0.00	938.48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500.72	0.00	500.72			
2013810	质量基础	2,486.49	0.00	2,486.49			
2013812	药品事务	561.60	0.00	561.6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901.00	0.00	901.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30.00	0.00	63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0.00	0.00	1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8.72	1,618.7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5.64	1,445.64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0.64	410.6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0.00	91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00	125.00	0.00			
20808	抚恤	160.00	16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0.00	16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8	13.08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8	13.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0.00	1,08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0.00	1,08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00	53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0.00	55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3.08	963.0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3.08	963.0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8.00	648.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08	125.0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0.00	190.00	0.00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0597.65	一、本年支出	21332.6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597.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70.8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734.97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34.97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8.7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108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63.08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21332.62	支 出 总 计	21332.62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332.62	11,390.54	9,269.94	2,120.60	9,942.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70.82	7,728.74	5,788.14	1,940.60	9,942.08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3,753.00	0.00	0.00	0.00	3,753.00
2011499	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	3,753.00	0.00	0.00	0.00	3,753.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3,917.82	7,728.74	5,788.14	1,940.60	6,189.08
2013801	行政运行	7,728.74	7,728.74	5,788.14	1,940.60	0.0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79	0.00	0.00	0.00	0.79
2013804	经营主体管理	50.00	0.00	0.00	0.00	5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938.48	0.00	0.00	0.00	938.48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500.72	0.00	0.00	0.00	500.72
2013810	质量基础	2,486.49	0.00	0.00	0.00	2,486.49
2013812	药品事务	561.60	0.00	0.00	0.00	561.6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901.00	0.00	0.00	0.00	901.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630.00	0.00	0.00	0.00	63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20.00	0.00	0.00	0.00	12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18.72	1,618.72	1,438.72	18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45.64	1,445.64	1,265.64	18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10.64	410.64	230.64	18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910.00	910.00	91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00	125.00	125.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8	13.08	13.08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08	13.08	13.08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80.00	1,080.00	1,08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80.00	1,080.00	1,08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30.00	530.00	53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550.00	550.00	55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63.08	963.08	963.0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63.08	963.08	963.0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8.00	648.00	648.00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25.08	125.08	125.08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90.00	190.00	190.00	0.00	0.00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01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1332.62	11,390.54	9,269.94	2,120.60	9,942.08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390.54	9,269.94	2,120.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79.30	8,879.3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39.44	1,239.44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03.86	1,303.86	0.00
30103	奖金	2,574.43	2,574.4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2.39	32.39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10.00	91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00	125.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0.00	530.0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0.00	550.00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08	13.0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48.00	648.0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53.11	953.1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20.60	0.00	2,120.60
30201	办公费	387.96	0.00	387.96
30202	印刷费	36.90	0.00	36.90
30205	水费	10.00	0.00	10.00
30206	电费	120.00	0.00	120.00
30207	邮电费	16.00	0.00	16.00
30208	取暖费	60.00	0.00	6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90.00	0.00	290.00
30211	差旅费	50.00	0.00	5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0	0.00	1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00	0.00	100.00
30215	会议费	20.00	0.00	20.00
30216	培训费	99.00	0.00	99.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40	0.00	23.40
30226	劳务费	36.00	0.00	36.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14.00	0.00	114.00
30229	福利费	70.00	0.00	7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6.80	0.00	86.8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5.54	0.00	245.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5.00	0.00	34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0.64	390.64	0.00
30301	离休费	129.64	129.64	0.00
30304	抚恤金	160.00	160.00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00	101.0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0.00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0.0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20.20	10.00	86.80	0.00	86.80	23.4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没有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没有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0100223030220000101	市场主体管理专项经费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Y000000120	市场主体管理专项经费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0220000102	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		938.48	938.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Y000000123	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938.48	938.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0220000103	信息化运行维护		417.49	314.80	0.00	0.00	102.69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Y000000128	信息化运行维护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417.49	314.80	0.00	0.00	102.69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0220000104	质量基础专项经费		2,486.49	2,355.00	0.00	0.00	131.49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Y000000129	质量基础专项经费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486.49	2,355.00	0.00	0.00	131.49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0220000105	药品事务专项经费		551.60	55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Y000000130	药品事务专项经费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551.60	551.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0220000106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901.00	9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Y000000131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901.00	90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0220000107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630.00	6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Y000000132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630.00	6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0220000108	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Y000000133	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0220000109	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Y000000134	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0220000110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		43.00	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Y000000135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43.00	4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0220000111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		3,710.00	3,210.00	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303Y000000136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3,710.00	3,210.00	0.00	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0000030000102	信息网络构建项目		83.23	83.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303T000000108	武汉市一网统管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项目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83.23	83.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79	0.00	0.00	0.00	0.79	0.00	0.00	0.00	0.00
42010021E000000303001	本级支出项目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0.79	0.00	0.00	0.00	0.79	0.00	0.00	0.00	0.00

表1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5年1月17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填报人	兰洁	联系电话	85633023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年	2024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1332.62	100.00%	25579.12	28671.8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单位资金	0.00	0.00%	750.00	730.00
		合计	21332.62	100%	26329.12	29401.86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9269.94	43.45%	9174.54	9100.51
		运转类项目支出	2120.60	9.94%	1928.30	1894.77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9942.08	46.61%	15226.28	18406.58
合计		21332.62	100%	26329.12	29401.86	
部门职能概述	<p>1.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2. 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3. 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知识产权、商务综合执法工作。4. 负责监督管理规范市场秩序。5. 负责反垄断执法调查工作。6. 负责宏观质量管理。7. 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8. 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9. 负责食品、药品等应急管理综合协调。10. 负责食品（含酒类）安全监督管理。11. 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12. 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组织贯彻执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13. 负责统一管理检验检测工作。14. 负责统一管理、监督和综合协调全市认证认可工作。15. 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科技、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对外交流与合作。16. 负责统一管理知识产权工作。17. 负责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p>					
年度工作任务	<p>1. 市场准入更加便捷高效； 2. 市场竞争环境更加公平有序，重点领域监管执法及时有效； 3. 产品服务质量、质量基础设施支撑能力明显提升；</p>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市场主体管理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50.00	50.00	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938.48	938.48	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信息化运行维护	特定目标类	417.49	417.49	反映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质量基础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2486.49	2486.49	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项目支出情况	药品事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551.60	551.60	反映用于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901.00	901.00	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630.00	630.00	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120.00	120.00	反映用于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等方面的支出。
	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10.00	10.00	中央及省级专项工作任务。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	43.00	43.00	反映知识产权工作支出。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		特定目标类	3710.00	3710.00	反映知识产权专项工作支出。
	武汉市一网统管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项目		特定目标类	84.02	84.02	武汉市一网统管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项目建设支出。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目标1：增强市场活力 目标2：严格监管执法 目标3：推进质量支撑			目标1：完善市场准入，增强市场活力 目标2：推进公平竞争，严格监管执法 目标3：提升产品品质，推进质量支撑		
长期目标1：	增强市场活力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经营主体总量		≥200万户	“十四五”规划
		数量指标	有效注册商标总量		≥50万件	“十四五”规划
		质量指标	企业数量占比		≥45%	“十四五”规划
		质量指标	每万人口高质量发明专利拥有量		≥28件	“十四五”规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落实办结率		≥95%	工作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十四五”规划

长期目标2:	严格监管执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千人食品检验量	≥6批次	“十四五”规划
		数量指标	一般事项“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比例	≥5%	“十四五”规划
		数量指标	万台特种设备死亡率	≤0.1%	“十四五”规划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98.5%	“十四五”规划
		质量指标	药品、医疗器械及化妆品评价性抽检合格率	≥98%	“十四五”规划
		质量指标	重点工业产品监督抽查合格率	≥93.2%	“十四五”规划
		时效指标	举报按期核查率	≥92%	“十四五”规划
时效指标		消费投诉按期办结率	≥95%	“十四五”规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维权服务站源头化解消费纠纷	≥1000件/年	工作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市食品安全满意度	≥85%	“十四五”规划	
长期目标3:	推进质量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方、团体、企业标准提升转化国际、国家、行业标准数	≥100项	“十四五”规划		
		数量指标	社会公用计量标准新增数	≥50个	“十四五”规划		
		数量指标	认证有效证书数	≥6万张	“十四五”规划		
		数量指标	省级及以上质检中心新增数	8个	“十四五”规划		
		数量指标	“武汉名品”培育数	≥100个	“十四五”规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率	0	“十四五”规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质量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十四五”规划		
年度目标1:	完善市场准入，增强市场活力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力争经营主体总量突破数	≥200万户	≥200万户	≥225万户	年度目标
		数量指标	力争全年实现“个转企”数量	无	无	≥3000户	年度目标
		质量指标	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无	≥75件	≥90件	年度目标
		质量指标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25件	≥30件	≥37件	年度目标
		时效指标	行政许可技术评审规定时限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	无	无	≥45亿元	年度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8%	≥98%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2:	推进公平竞争，严格监管执法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批次	3万批次	3万批次	3万批次	年度目标
		数量指标	药品监督抽检批次	3000批次	3000批次	3000批次	年度目标
		数量指标	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批次	6000批次	6000批次	6000批次	年度目标
		数量指标	“双随机”全年抽查企业比例	≥3%	≥3%	≥4%	年度目标
		质量指标	抽检不合格产品处置率	100%	100%	100%	年度目标
		质量指标	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案件按期结案率	≥97%	≥97%	≥97%	年度目标
		质量指标	监管领域内各类违法行为依法查处率	100%	100%	100%	年度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打造省级放心消费创建示范单位数量	无	无	≥100个	年度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市食品安全满意度	≥85%	≥85%	≥85%	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3:	提升产品质量，推进质量支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国家及行业标准	无	无	≥240项	年度目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抽查批次	≥1000批次	≥1000批次	≥1000批次	年度目标
		数量指标	省级及以上产品质量中心新增数	≥2个	≥2个	≥3个	年度目标
		数量指标	认定“武汉精品”品牌数量	≥35个	≥35个	≥35个	年度目标
		质量指标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获证企业监管率	100%	100%	100%	年度目标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重点生产、使用单位监督检查落实率	100%	100%	100%	年度目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大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0	年度目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	82分	82分	82分	年度目标

表12-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场主体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303Y00000012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夏蕾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0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计量标准核准和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有技术评审环节，需要聘请符合条件的技术评审专家进行技术评审；作出准予行政许可的决定，需要颁发行政许可证件的，应当向申请人颁发加盖本行政机关印章的行政许可证件。				
项目主要内容	1.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专家技术评审，计量标准核准和承担国家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任务授权专家技术评审，食品生产许可现场审查。2. 测算行政许可证书印刷费用，根据“一网通办”要求，实现全部证照邮寄送达。				
项目总预算	50		项目当年预算	5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60万，2024年80万，2025年比上年减少30万。主要是行政许可技术评审、许可证书印刷及邮寄费减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4. 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行政许可技术评审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计量标准核准、食品生产许可专家(现场审查)技术评审	劳务费	5	工业产品生产许可专家技术评审、计量标准核准等技术评审、食品生产许可专家(现场审查)技术评审合计5万	
许可证书印刷及邮寄	行政许可证书印刷，全量证照邮寄送达	印刷费、邮电费	45	行政许可证书印刷费用32万，根据“一网通办”要求，实现全量证照邮寄送达13万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许可证书印刷	1	3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全面完成行政许可工作	按期完成所有行政许可工作，确保技术评审准确性，确保证照信息准确性。							
年度绩效目标1：全面完成年度行政许可工作	按期完成年度所有行政许可工作，确保技术评审准确性，确保证照信息准确性。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全面完成行政许可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证照数量		≥8万张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技术评审现场检查完成率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技术评审现场检查准确率		≥98%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证照错误率		≤5%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技术评审现场检查时效率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发放证照时效性		及时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工作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全面完成行政许可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额			≤5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证照数量		≥8万张	≥8万张	≥8万张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技术评审现场检查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技术评审现场检查准确率		≥98%	≥98%	≥98%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证照错误率		≤5%	≤5%	≤5%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技术评审现场检查时效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发放证照时效性		及时	及时	及时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8%	≥98%	≥98%	工作要求

表12-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2303Y00000012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徐扬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0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依据《市城综委办关于印发武汉市城市综合管理考评办法的通知》，开展农贸市场城市综合管理检查考评评估服务。依据《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广告监测工作的通知》开展广告监测等方面的工作。依据我局三定方案规定的执法职责，开展执法稽查工作。依据《武汉市建设全国商业秘密保护创新试点城市实施方案》，开展商业秘密保护相关工作。依据《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相关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1. 聘请第三方提供农贸市场城市综合管理检查考评评估服务。2. 广告监测、执法办案、公平竞争审查、商业秘密保护、消费者权益保护、网络监测等工作。				
项目总预算	938.48		项目当年预算	938.4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1151万，2024年1442.36万，2025年比上年减少503.88万，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及单位资金安排减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38.4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38.4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38.4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4. 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农贸市场评估工作	农贸市场城市综合管理检查考评评估	委托业务费	64	农贸市场城市综合管理检查考评评估64万	
广告监管工作	委托第三方对市属主流媒体和全市户外广告开展监测服务	委托业务费	34	广告监测第三方服务费34万	

执法办案工作	执法办案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8	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执法装备，扫黑、双打、打击走私等15.48万，仓储销毁、举报奖励等10万		
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	对相关单位出台的政策实施公平竞争审查	委托业务费	22	依据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的政策数量测算		
商业秘密保护体系建设	商业秘密保护相关工作	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60	商业秘密标准体系，商业秘密保护服务平台建设等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	“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宣传，消费维权服务站	印刷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0	315宣传、消费维权服务站共15万，其他5万		
网络监测工作	集中促销监测、专项及其他临时性监测	委托业务费	31	按网络监测工作量及合同约定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及市场监管劳务支出	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及市场监管劳务支出	劳务费	682	根据工作任务量及以前年度实际支出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农贸市场评估		1		64		
广告监测		1		34		
公平竞争审查第三方评估		1		22		
网络监测第三方		1		31		
市民之家窗口服务		1		215		
印刷费		1		1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市场秩序执法工作规范有序		促进农贸市场综合管理、广告监管、执法稽查、价格监管、商业秘密保护、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工作规范有序。				
年度绩效目标1：年度市场秩序执法工作规范有序		促进年度农贸市场综合管理、广告监管、执法稽查、价格监管、商业秘密保护、消费者权益保护等工作规范有序。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市属主流媒体每月监测天数，全市户外广告年监测数量		≥20天，≥1万条次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申请进行第三方评估的政策数量		≥100件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农贸市场第三方测评覆盖全市农贸市场比例		95%	《武汉市城市综合管理考核办法》
		质量指标	案件线索处置率，行政处罚网上公示率		100%	工作要求

市场秩序 执法工作 规范有序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公平竞争审查评估后的政策符合相关要求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网络监测发现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利用网络媒体进行年主题解读和维权成果展示；经营者信用承诺；发布消费者声音曝光	500万/人次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维权服务站源头化解消费纠纷	≥1000件/年	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行政处罚案件的满意率	≥95%	工作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市场秩序 执法工作 规范有序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额			≤938.48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市属主流媒体每月监测天数，全市户外广告年监测数量	无	≥20天，≥1万条次	≥20天，≥1万条次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申请进行第三方评估的政策数量	无	≥30件	≥100件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商业秘密保护建立联系企业数量，创建市级示范企业、示范站点、先行示范区数量	无	2000家，300家、100个、5个	4000家，300家、100个、5个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农贸市场第三方测评覆盖全市农贸市场比例	95%	95%	95%	《武汉市城市综合管理考核办法》
		质量指标	案件线索处置率，行政处罚网上公示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公平竞争审查评估后的政策符合相关要求	无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网络监测发现问题线索处置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利用网络媒体进行年主题解读和维权成果展示；经营者信用承诺；发布消费者声音曝光	无	1000万/人次	500万/人次	工作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	消费维权服务站源头化解消费纠纷	无	≥1000件/年	≥1000件/年	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行政处罚案件的满意率	≥95%	≥95%	≥95%	工作要求

表12-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化运行维护		项目编号	42010022303Y00000012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徐扬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0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电梯质量安全工作的实施意见》关于“完善963333电梯应急处置服务平台”的要求。根据食品药品综合监管平台运行需要。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检验管理系统运行需要。根据智慧电梯云平台运行需要。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优化营商环境和全面推行“四办”（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改革要求，确保行政审批系统运行稳定，实现审批数据互联互通互享。				
项目主要内容	1. 963333电梯应急处置服务平台运营管理。2. 智慧电梯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应急处置平台运维，食品药品综合监管平台运维，四类药登记报告系统运维，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检验管理系统云资源租赁、智慧电梯云资源租赁，特种设备行政审批系统运维，12315热线和12345热线平台整合系统运维等。				
项目总预算	417.49		项目当年预算	417.4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600万，2024年731.09万，2025年比上年减少313.60万，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及部门所属单位项目经费调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17.4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14.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14.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02.69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信息化系统运维	食品药品综合监管平台软件运维, 智慧电梯综合信息服务平台维保, 智慧电梯云平台运行等	维修(护)费	291.8	食品药品综合监管平台运维26.42万, 智慧电梯综合信息服务平台维保44.9万, 智慧电梯应急处置平台维保12.5万, 智慧电梯定期检验与监督检查系统维保13.55万, 智慧电梯云平台运行费用83万, 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检验管理系统云平台及运维52.7万, 其他运维58.73万		
酒店价格监测预警功能模块建设	酒店价格监测预警功能模块建设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3	依据《武汉市市场监管宾馆、酒店价格检测预警功能模块建设方案》, 建设此功能模块初步费用测算		
机关办公楼空调系统及食堂维修项目尾款结转	机关办公楼空调系统及食堂维修项目尾款结转	维修(护)费	102.69	合同约定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信息化系统运维		1		291.8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信息化系统运行良好		各类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 为市场监管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1: 年度信息化系统运行良好		年度各类信息化系统正常运行, 为市场监管工作提供有力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信息化系统运行良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电梯困人应急报警处置完成率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保障系统正常、稳定、安全良好运行率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12315、12345渠道接收企业和群众诉求处置率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行政审批系统故障率	≤5%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电梯困人应急报警处置及时率	100%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月发布9633333电梯应急处置报告	100%		工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软件维护运行满意度	100%		工作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信息化系统运行良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额			≤417.49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12315、12345渠道接收企业和群众诉求处置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电梯困人应急报警处置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保障系统正常、稳定、安全良好运行率		无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行政审批系统故障率		≤5%	≤5%	≤5%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电梯困人应急报警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每月发布963333电梯应急处置报告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软件维护运行满意度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表12-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质量基础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2303Y00000012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周军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0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地方标准管理办法》《武汉市标准创新贡献奖励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实施细则》；《食品安全抽样管理办法》、市场监管总局《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规范（试行）》；《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市场监管总局《“十四五”认证认可检验检测发展规划》。				
项目主要内容	1. 标准创新贡献奖励、地方标准全生命周期管理。2.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抽查、电动汽车充电桩计量性能评价，强检计量器具赋码，计量工作调研及课题研究，计量监管，世界计量日等重大计量活动宣传。3. 制定我市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及风险监测计划并组织实施；全市产品生产和流通环节产（商）品质量监督抽检、风险监测及应急抽检，制定检检计划，指导检测机构按照规范要求完成全年抽检计划。4. 组织开展检验检测认证机构监管。				
项目总预算	2486.49		项目当年预算	2486.4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7002万，2024年7017万，2025年比上年减少4530.51万，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及部门所属单位项目经费调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86.4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35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35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31.49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标准化管理工作	标准创新贡献奖励	委托业务费	255	标准创新贡献奖励255万	

计量监管工作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 计量抽查	委托业务费	25.5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抽查 25.5万	
食品抽检	食品生产、流通、餐 饮环节抽检	委托业务费	688	食品生产环节、流通环节、餐 饮环节，分别按批次及单价 测算	
产品质量监督抽检	产品质量监督抽检	委托业务费	1363.5	全年产品抽检，包含30余个 大类，150余种产品，分别按 批次及单价测算	
认证认可工作	认证机构监管等	其他商品和服务 支出	23	推动检验检测与产业融合发 展，世界认可日、实验室开放 日等合计23万	
机关办公楼空调系统 及食堂维修项目尾款 结转	机关办公楼空调系统 及食堂维修项目尾款 结转	维修（护）费	131.49	合同约定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食品抽检		600批		688	
产品质量监督抽检		2810批		1363.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质量基础工作全面保障		标准化、计量、抽检、认证认可等质量基础工作得到全面保障。			
年度绩效目标1：年度质量基础工作全面保障		年度标准化、计量、抽检、认证认可等质量基础工作得到全面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质量基础 工作全面 保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我市有关单位主导制定且实施 后取得良好成效的标准、获得标 准领跑者的企业标准、领跑者培 育评估机构给予一次性奖励数量	≥6项	《武汉市标准创新贡献奖励办 法》
		数量指标	对市重要地方标准实施评估数量	2个	《地方标准管理办法》
		数量指标	行业整体标准水平提升数量	2个	总局及省局要求
		数量指标	产品抽检批次数	7220	抽检计划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批次数	30500	抽检计划
		质量指标	地方标准全生命周期管理重要环 节覆盖率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重点民生领域强制检定计量器具 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处置率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质量基础工作全面保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额			≤2486.49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我市有关单位主导制定且实施后取得良好成效的标准、获得标准领跑者的企业标准、领跑者培育评估机构给予一次性奖励数量		无	≥6项	≥6项	《武汉市标准创新贡献奖励办法》
		数量指标	对市重要地方标准实施评估数量		无	2个	2个	《地方标准管理办法》
		数量指标	行业整体标准水平提升数量		2个	2个	2个	总局及省局要求
		数量指标	产品抽检批次数		7000	7220	7220	抽检计划
		数量指标	食品抽检批次数		30500	30500	30500	抽检计划
		数量指标	待安装电表、燃气表及水表开展抽检，对部分在用的表具开展测试数量		无	无	2000台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电动汽车充电桩抽样计量检定数量		1120台	1500台	1500台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抽查		1000批次	1000批次	≥1000批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计量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处置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地方标准全生命周期管理重要环节覆盖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表12-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药品事务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2303Y000000130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王成学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0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抽查检验管理规定》、《关于印发湖北省食品安全和药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办法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1. 根据《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质量监督抽查检验管理规定》，结合我市监管工作需要，在经营和使用环节开展医疗器械抽检。2. 通过购买第三方服务，按照风险等级管理的原则，实施综合性、科学性的科学评价，为防控全市药品安全风险、加强药品安全监管提供决策性依据。3. 综合档案、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等许可事项档案等整理工作。4. 为市场监管工作顺利开展的后勤保障。				
项目总预算	551.60		项目当年预算	551.6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554万，2024年512万，2025年比上年增加39.6万，主要是项目间经费调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51.6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1.6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51.6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0.0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委托社会第三方机构开展药品安全满意度测评	通过电话测评、现场测评方式进行样本采集	委托业务费	10	根据《湖北省药品安全工作考核评价方案》要求和往年测算标准制定	

档案整理	档案整理	办公费	21.60	按照《湖北省机关档案工作业务建设规范》，依据档案整理业务量和市场行情测算，综合档案整理13万，人事档案整理4.3万，行政许可事项档案整理4.3万			
后勤服务支出	后勤服务支出	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20	依据市场行情及需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药品安全满意度测评		1		10			
档案整理		1		21.6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确保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			提升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水平，确保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保障人民群众用药用械安全有效。				
年度绩效目标1：确保年度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			提升年度药品、医疗器械监管水平，确保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保障人民群众用药用械安全有效。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确保药品医疗器械质量安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器械抽检批次数	500	根据抽检计划确定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工作完成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药品安全满意度状况	稳定	《关于印发湖北省食品安全和药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办法的通知》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市各区药品安全满意度总体水平	≥85%	《关于印发湖北省食品安全和药品安全工作评议考核办法的通知》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额			≤551.6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确保药品 医疗器械 质量安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器械抽检批 次数	500	500	500	根据抽检计划 确定
		质量指标	档案整理工作完 成率	无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药品安全满 意度状况	无	无	稳定	工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市各区药品安 全满意度总体水 平	≥85%	≥85%	≥85%	工作要求

表12-6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2303Y00000013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李涛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0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湖北省质量强省实施纲要》，《“湖北精品”认定管理办法》，《“武汉精品”认定管理办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大力开展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的意见》，《武汉市关于推进新时代质量强市建设的实施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电梯质量安全工作的意见》，《武汉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特种设备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导则》				
项目主要内容	1. 武汉精品认定工作及品牌培育；开展中小企业质量提升工程；质量基础设施“一站式”服务工作；公共服务满意度测评。2. 全市范围内开展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加强电梯安全监督管理，规范电梯使用管理与维护保养工作，提升电梯维保质量，保障电梯使用安全；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及时调查处理特种机电设备安全事故。3. 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				
项目总预算	901	项目当年预算	90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1041万，2024年2105万，2025年比上年减少1204万，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单位资金安排减少及部门所属单位项目经费调整。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0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0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0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质量发展工作	开展武汉精品认定工作及品牌培育、中小企业能力提升等质量发展工作	委托业务费、劳务费等	759	中小企业能力提升138万，一站式服务136万，满意度测评85万，武汉精品认定及品牌培育等其他工作400万		
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	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专家费用	劳务费	60	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专家费用60万		
党建中心布展等工作	党建中心布展等工作	维修维护费等	82	党建中心陈列设计、设备采购安装、布展实施等工作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费		1		16		
满意度测评		1		85		
中小企业质量提升项目		1		13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全面落实质量安全监管		全面落实质量发展、特种机电设备、特种承压设备安全等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1：全面落实年度质量安全监管		全面落实年度质量发展、特种机电设备、特种承压设备安全等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全面落实质量安全监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定各级精品（名品）数量	160个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制造业产品一次性检验合格率	≥95%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参与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规定时限内特种机电设备事故调查处理结案率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完成率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种机电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工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	82分		工作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全面落实质量安全监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额			≤901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认定武汉名品、武汉精品数量	30个	35个	35个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认定湖北精品数量	无	31个	30个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建设质量服务站数量	27家	33家	50家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中小企业能力提升服务企业数量	无	200家	200家	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电梯维保质量、自行检测质量监督抽查数量	2100台	2100台	2100台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安全生产月”宣传活动参与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规定时限内特种机电设备事故调查处理结案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特种设备证后监督检查完成率	无	100%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电梯维保质量监督抽查任务按时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特种机电设备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0	工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共服务质量满意度	82分	82分	82分	工作要求

表12-7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	项目编号	42010022303Y00000013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李涛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0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务舆情回应工作的通知》，《武汉市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评价细则》，《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特殊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工作的指导意见》，《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武汉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要点》				
项目主要内容	1. 运用科学成熟的采集技术、舆情监测系统、宣传效果评估类系统等专业技术，在全市市场监管领域持续开展专业舆情信息采集、分析研判和应对处置。开展市场监管领域突发事件应急演练。2. 开展市场监管新闻宣传工作，提升市民消费信心和自我保护能力，推动市场监管工作深入开展。3. 开展财务审计。4. 开展全市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巩固深化食品安全城市成果，开展食品安全满意度测评。5. 开展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6. 聘请法律顾问，重大决策专家论证，法律法规宣传。				
项目总预算	630	项目当年预算	63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933.78万，2024年770万，2025年比上年减少140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3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3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63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4. 单位资金			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应急管理工作	应急管理相关工作	委托业务费等	34	舆情监测25.5万，应急演练8.5万	

新闻宣传工作	新闻宣传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4	新闻宣传420万、新媒体宣传等84万	
财务审计工作	财务审计	委托业务费	53	根据财务审计工作量测算	
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巩固提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委托业务费	11	巩固提升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第三方评估	
法律工作经费	法律相关工作	劳务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	法律顾问、专家论证、法治宣传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舆情监测服务		1次		25.5	
财务审计		1次		34	
食品第三方评估		1次		11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确保食品质量安全		落实“四个最严”要求, 全面推动全市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确保广大人民群众消费食品安全放心。			
年度绩效目标1: 确保年度食品质量安全		落实“四个最严”要求, 全面推动全市年度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确保广大人民群众消费食品安全放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确保食品质量安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舆情报告数量	≥69篇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纸媒新闻宣传版面数量	≥25个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电视台(电台)线上报道期数	≥100期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线上线下宣传活动场次	≥20场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新媒体图文信息推送数量	≥600篇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新媒体平台全年阅读量	≥2000万次	合同约定
		质量指标	检查全市16个区的240家食品企业完成率(48个小作坊、48个便民超市、48个中等规模餐饮、48个小餐饮店、48个小副食店)	100%	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评议细则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办结率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率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重大决策专家论证率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食品安全满意度状况	稳定	工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食品安全宣传周和食品安全“五进”科普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工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市各区食品安全满意度总体水平	≥80%	工作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确保食品质量安全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额			≤63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供舆情报告数量	≥69篇	≥69篇	≥69篇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纸媒新闻宣传版面数量	≥40个	≥30个	≥25个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电视台（电台）线上报道期数	≥100期	≥100期	≥100期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线上线下宣传活动场次	≥25场	≥20场	≥20场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新媒体图文信息推送数量	≥600篇次	≥600篇次	≥600篇次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新媒体平台全年阅读量	无	≥2000万次	≥2000万次	合同约定
		数量指标	保健食品生产企业体系检查数量	15家	17家	11家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查全市16个区的240家食品企业完成率（48个小作坊、48个便民超市、48个中等规模餐饮、48个小餐饮店、48个小副食店）	100%	100%	100%	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评议细则
		质量指标	检查发现保健食品生产企业相应风险隐患并提出整改建议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行政复议办结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公平竞争审查率	无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重大决策专家论证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食品安全满意度状况	无	稳定	稳定	工作要求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食品安全宣传周和食品安全“五进”科普宣传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市各区食品安全满意度总体水平	≥80%	≥80%	≥80%	工作要求

表12-8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303Y00000013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李涛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0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武汉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实施方案》，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市财政局《关于市直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维修管理有关工作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1. 为保障局机关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行，根据《武汉市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实施方案》，采购必要的办公设备，满足工作需求。2. 局机关办公楼日常零星维修、修缮，保障房屋使用安全。				
项目总预算	120.00	项目当年预算	12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549.50万，2024年452.73万，2025年比上年减少332.73万，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及上年结转资金安排减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2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2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	20	依据省行政事业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采购扫描仪、打印机、家具等	
维修维护费	房屋零星维修、修缮	维修（护）费	100	依据局机关办公用房现状及市场行情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办公设备购置		22		1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满足日常办公需要和安全保障		对无法维修的设备进行处置报废, 按资产配置标准进行采购, 满足日常办公需要; 办公用房零星维修、修缮, 保证房屋使用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1: 满足年度日常办公需要和安全保障		对无法维修的设备进行处置报废, 按资产配置标准进行采购, 满足年度日常办公需要; 办公用房零星维修、修缮, 保证房屋使用安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足日常办公需要和安全保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施工成本控制率	100%	工作要求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全部在配置标准限额内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满足日常办公需求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房屋维修、修缮验收合格率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工作要求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满足日常办公需要和安全保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施工成本控制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全部在配置标准限额内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满足日常办公需求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房屋维修、修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表12-9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303Y00000013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王成学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0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药品监管补助资金的补充通知》，下达我单位2025年“两品一械”监管经费10万元，用于2025年“两品一械”安全监管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2025年“两品一械”安全监管工作。				
项目总预算	1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前两年该项资金未纳入年初预算。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两品一械”安全监管工作	“两品一械”安全监管工作	委托业务费	10	省药监局根据我单位监管业务量下达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加强“两品一械”安全监管		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提升“两品一械”监管水平，保障公众用药安全。			

年度绩效目标1: 加强“两品一械”安全监管		加强“两品一械”企业监管, 提升“两品一械”监管水平, 保障公众用药安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加强“两品一械”安全监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监管企业家次		≥7303家			
		数量指标	医疗器械监管企业家次		≥10378家			
		质量指标	特殊药品流失案件查处率		1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检查发现风险隐患处置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品监管工作满意度		≥90%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加强“两品一械”安全监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额			≤1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药品监管企业家次				≥7303家	
		数量指标	医疗器械监管企业家次				≥10378家	
		质量指标	特殊药品流失案件查处率				1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检查发现风险隐患处置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对药品监管工作满意度				≥90%	

表12-10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303Y000000135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夏蕾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0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国家知识产权强国建设纲要》、《武汉市知识产权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见》及落实武汉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强化全市知识产权保护的具体措施》，全面推进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统筹协调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强化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规范化建设。				
项目主要内容	1. 发布年度知识产权资助项目申报指南，委托第三方组织项目专家评审，按照项目任务书要求，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中期执行情况检查及结题验收。2. 开展年度知识产权宣传周活动，拍摄武汉市知识产权宣传片，推进知识产权法治化建设，推进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规范化建设。				
项目总预算	43		项目当年预算	4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125万，2024年69万，2025年比上年减少26万，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4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知识产权发展项目服务	组织申报并进行项目评审等	委托业务费	26	项目评审及验收等专家费用、组织实施费用等	
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知识产权法治化建设等	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	知识产权宣传片、知识产权法治化建设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知识产权发展项目服务		1		2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护和促进我市知识产权健康发展		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体系,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使我市行政裁决案件办理质效齐升, 构建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新格局。					
年度绩效目标1: 保护和促进我市年度知识产权健康发展		建设完善知识产权体系, 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力度, 使我市年度行政裁决案件办理质效齐升, 构建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新格局。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保护和促进我市知识产权健康发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宣传周举办活动数量	≥100场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专利侵权纠纷案件受理率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商标、特殊标志等假冒侵权案件按时转办率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专利侵权纠纷案件按期结案率	97%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尊重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氛围	完成	工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保护和促进我市知识产权健康发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额			≤43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知识产权宣传周举办活动数量	无	≥100场次	≥100场次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完成当年申报项目评审	无	100%	100%	项目管理办法
		质量指标	专利侵权纠纷案件受理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商标、特殊标志等假冒侵权案件按时转办率	100%	100%	10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专利侵权纠纷案件按期结案率	97%	97%	97%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尊重知识产权的良好社会氛围	无	完成	完成	工作要求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表12-1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		项目编码	42010022303Y000000136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夏蕾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0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p>1. 推进武汉市知识产权十四五规划实施及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建设，推进知识产权转化、高价值专利培育、知识产权金融、人才培养、服务体系建设等职能。</p> <p>2. 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批复及市委市政府领导有关批示，推进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推进整体部署、法治化建设、全链条保护、体制机制改革、对外交流合作、国家安全维护及实施重点保护工程等。</p> <p>3. 根据《武汉市知识产权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对开展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的单位给予资助或补贴。</p>				
项目主要内容	<p>主要通过示范优势企业补贴、中国专利奖补贴、知识产权金融补贴、专利转移转化补贴、知识产权运营中心补贴、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建设、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实验区建设补贴、知识产权维权补贴、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补贴、示范区知识产权重大专项资助等项目引导和促进全市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管理、服务能力全面提升。</p>				
项目总预算	3710		项目当年预算	37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年3210万，2024年5173.80万，2025年比上年减少1463.8万，主要是上年结转资金安排减少。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71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1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21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4. 单位资金			/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50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	强化专利高质量创造	其他对企业补助	225	预计遴选项目15个，单个项目50万元，根据项目管理规程要求立项后首付30%，即225万元。
专利导航实验区建设	择优对实验区建设单位给予支持	其他对企业补助	63	专利导航产业发展实验区建设，对符合条件的建设单位给予30万元资助。2025年计划开展5项专利导航实验区培育，按照管理规程首付30%，即45万元，同时须支付2024年度立项的2个项目的中期检查费用（项目经费的30%），即18万元。
支持培育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	打造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	其他对企业补助	120	遴选一批基础较好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围绕知识产权代理、信息服务、维权服务、运用促进服务等领域，打造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择优给予每家机构20万元资助，2025年计划开展10项知识产权服务品牌机构培育，按照管理规程首付30%，即60万元，同时须支付2024年度立项的10个项目的中期检查费用（项目经费的30%），即60万元。
产业规划类专利导航	对承担项目服务单位择优给予资助	其他对企业补助	120	开展产业规划类专利导航研究，择优给予承担项目的服务机构不高于40万元资助。2025年计划开展5项产业规划类专利导航，按照管理规程首付30%，即60万元，同时须支付2024年度5个项目的中期费用（项目经费的30%），即60万元。
开展知识产权人才培养工程	培养一批懂管理、知保护、擅运营的知识产权专业人才	其他对企业补助	15	依托在汉高校、知识产权行业协会及市级以上知识产权培训基地，为全市各类企事业单位、科研院所、服务机构等开展知识产权专业培训，对培养人数不少于50人，培训时间不少于12学时的人才培养项目，择优给予每项3万元资助。2025年计划资助5家市场主体开展培训，按照管理规程首付40%，即6万元，同时须支付2024年度5个项目的终期费用（项目经费的60%），即9万元。

知识产权战略研究项目	开展我市知识产权战略及发展研究	其他对企业补助	25	依托高校院所、专业机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开展我市知识产权战略及发展研究，择优给予每项5万元资助。2025年计划开展5项知识产权战略研究项目，按照管理规程首付40%，即10万元，同时须支付2024年度立项的5个项目的终期费用（项目经费的60%），即15万元。
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项目	提升企业海外知识产权维权能力	其他对企业补助	40	依托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社会团体等，为我市企事业单位提供海外知识产权布局和风险防范、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等法律服务和专业技术支持，组织海外知识产权公益培训，开展海外知识产权预警分析等服务，择优给予每家20万元的资助。2025年计划开展2项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项目，按照管理规程首付40%，即16万元，同时须支付2024年度立项的2个项目的终期费用（项目经费的60%），即24万元。
知识产权维权援助补贴项目	对知识产权维权援助补贴项目择优给予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40	对我市“965”现代产业发明专利国内维权项目，维权胜诉后，经评定按照其实际支出成本一次性给予不超过20万元补贴。对地理标志、商业秘密和经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的驰名商标国内维权项目，维权胜诉后，经评定按照其实际支出成本一次性给予不超过20万元补贴。对海外知识产权维权保护项目，维权胜诉后，经评定按照其实际支出成本一次性给予不超过60万元补贴。根据2024年工作开展情况，结合实际，2025年预计择优评选2项，预计经费不超过40万元。
中国专利奖	提升知识产权运用能力	其他对企业补助	220	结合近三年武汉市获奖总数，平均每年20项左右，金奖50万元、银奖20万元、优秀奖10万元。
专利转移转化补贴	对专利开放许可，高校、科研院所、医院向本地企业转让专利予以支持	其他对企业补助	180	专利开放许可补贴预计20万元；高校、科研院所、医院向本地企业转让专利预计补贴160万元。

知识产权运营中心补贴	对新增的国家级和省级知识产权运营中心予以以后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40	预计新获批省级产业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建设单位4家，每家给予10万元补贴。
实施知识产权与标准化战略融合工程补贴	对知识产权贯标工作予以支持	其他对企业补助	200	2025年预计贯标及再认证企业50家，每家2万元，共计100万元；ISO56005国际标准认证，2024年有9家企业通过认证，预计成本补贴100万元。
知识产权金融补贴	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题，化解知识产权风险	其他对企业补助	1747	补贴年度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发放金额为42亿元，对还清本息的企业按实际支付利息的30%给予贴息，每家企业年度补贴最高50万元（按与去年持平计算，预算1147万元）。知识产权保险保费按50%补贴，每家企业年度补贴最高50万元（据保险公司估算今年保费规模1000万元，按补贴50%计算，预算100万元）。知识产权证券化发行主体按发行金额1%补贴，每家发行主体年度补贴最高200万元；融资企业按融资金额3%补贴，每家企业年度补贴最高60万元；同一证券化产品补贴最高500万元（根据去年情况单个产品补贴约250万元，按发行两个产品计算，预算500万元）。结合年度增幅进行测算。
商业秘密侵权鉴定补贴	对涉及商业秘密侵权行政、刑事、民事案件的“公知性、同一性、侵权损失”鉴定给予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20	对涉及商业秘密侵权行政、刑事、民事案件的“公知性、同一性、侵权损失”鉴定，按照每件案件实际发生鉴定费的50%予以补贴，同一案件的最高补贴金额不超过20万元。根据2024年工作进展情况，结合工作实际，预计此项费用不超过20万元。

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补贴	对新获得湖北省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认定的学校给予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25	新获得国家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示范和试点学校认定的，每校分别给予20万和10万元补贴。新获得省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示范和试点学校认定的，每校分别给予10万和5万元补贴。新获得武汉市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学校认定的，每校给予5万元补贴。	
示范区知识产权重大专项资助	整体部署示范区建设，推进各项任务落实落地，全面加强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	其他对企业补助	130	开展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研究及评估，给予40万元资助。开展知识产权智库培育建设服务，给予30万元资助。开展高能级创新平台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建设，给予30万元资助。开展区域知识产权协同保护服务能力提升，给予30万元资助。项目共计130万，周期1年。	
知识产权质押风险补偿专项资金	对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本息损失进行补偿	委托业务费	500	对知识产权质押贷款的本息损失进行补偿。	结转资金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		依据资金管理辦法推动全市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持续开展高价值专利培育、专利导航、维权援助、基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建设，为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1：建设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		1. 每万人口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106件。2. 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贷款金额达到80亿元。3. 通过指导和监督知识产权工作站、调解组织、公证中心、服务机构、行业协会等开展服务，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水平。同时通过鼓励中小学开展知识产权素质教育、各类主体申报试点示范工作，增强社会知识产权保护良好氛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知识产权促进和保护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列入专利开放实施许可清单的专利数量	≥400件	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免申即享政策落实率	100%	经验指标
		时效指标	专利侵权纠纷行政裁决按期结案率	≥97%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落实办结率	≥95%	经验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好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完成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建设验收	完成	工作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经验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建设知识产权强市示范城市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额			≤371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件数			106件	工作目标
		数量指标	建设高价值专利培育中心			≥15家	工作目标
		数量指标	列入专利开放实施许可清单的专利数量			≥120件	工作目标
		数量指标	新增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优势企业数量			≥5家、≥10家	工作目标
		数量指标	新增专利银奖优秀奖			≥20项	工作目标
		数量指标	建设各级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			≥200家	工作目标
		质量指标	免申即享资金发放办结率	100%	100%	100%	经验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目标年度完成率			100%	工作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市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金额			80亿	工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建好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完成国家知识产权强市建设示范城市建设验收			完成	工作目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落实办结率			≥95%	经验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90%	经验指标

表12-1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5.01.17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汉市一网统管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项目		项目编码	42010025303T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陈祥华		联系电话	85633023	
单位地址	江汉区香港路259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终止年度	长期	
项目申请理由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加强重点领域信用监管的实施意见》（国市监信发[2021]28号）、《市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4年全市数字政府和智慧城市建设工作重点任务清单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主要包括：特种设备智慧监管系统升级，监管任务枢纽中心的开发，以及云资源、安全、数据治理等服务采购。方案实施将完善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体系，提高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的效率。				
项目总预算	193.89		项目当年预算	84.0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无，2025年预算增加。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4.0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3.2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3.2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4. 单位资金				/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0.79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武汉市一网统管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项目	一网统管特种设备智慧监管建设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84.02	市数据局关于武汉市一网统管一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项目建设方案的批复（武数审〔2024〕22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2025年）			
武汉市一网统管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项目		1	84.0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完善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体系		完善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体系，提高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的效率。				
年度绩效目标1：完善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体系		完善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体系，提高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的效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完善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体系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期完成电梯物联网接入试点数量； 按期完成叉车使用单位物联网接入试点数量； 按期完成大型游乐设施使用单位视频接入试点数量； 按期完成锅炉物联网接入试点数量	≥5000台 ≥2家 ≥2家 ≥10台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对所有未及时报检的设备，及时进行预警和提醒，报检及时率	≥95%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现场监督检查及施工告知线上办理覆盖率	≥8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企业线上提交，监管人员最短收悉时间	≤30分钟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操作风险和特种设备运行风险，作业人员安全系数提升水平	≥80%		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年度绩效目标表								
				指标值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值确定依据	
完善全市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体系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支出额			≤84.02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期完成电梯物联网接入试点数量；按期完成叉车使用单位物联网接入试点数量；按期完成大型游乐设施使用单位视频接入试点数量；按期完成锅炉物联网接入试点数量		/	/	≥5000台 ≥2家 ≥2家 ≥10台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对所有未及时报检的设备，及时进行预警和提醒报检及时率		/	/	≥95%	工作要求
		质量指标	现场监督检查及施工告知线上办理覆盖率		/	/	≥80%	工作要求
		时效指标	企业线上提交，监管人员最短收悉时间		/	/	≤30分钟	工作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特种设备作业人员操作风险和特种设备运行风险，作业人员安全系数提升水平		/	/	≥80%	工作计划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第三部分 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年结余结转。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5年收支总预算21332.6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8069.24万元，下降27.44%，主要是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结转减少、项目经费压减和部门所属单位间项目经费调整。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收入预算21332.6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597.65万元，占96.55%；上年结转结余734.97万元，占3.45%。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年支出预算21332.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1390.54万元，占53.39%；项目支出9942.08万元，占46.6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1332.62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0597.65万元、上年结转734.97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7670.8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18.7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080.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963.08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1332.62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20597.6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6230.99万元，下降23.23%，主要

是项目经费压减和部门所属单位间项目经费调整；(2)上年结转734.97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11390.54万元，占53.39%，其中：人员经费9269.94万元、公用经费2120.60万元；项目支出9942.08万元，占46.61%。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3753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489.80万元，下降28.42%，主要是知识产权专项资金结转减少。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5年预算数7728.74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376.41万元，增长5.12%，主要是事业人员单列绩效清算和残保金科目调整。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0.79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0.79万元，主要是上年度追加一网统管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项目经费结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经营主体管理(项)2025年预算数5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0万元，下降37.50%，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2025年预算数938.4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217.88万元，下降18.84%，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2025年预算数500.72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36.37万元，下降21.40%，主要是部门所属单位间项目经费调整。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2025年预算数2486.49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4530.51万元,下降64.56%,主要是部门所属单位间项目经费调整。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561.6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49.60万元,增长9.69%,主要是项目经费间调整。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2025年预算数901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854万元,下降48.66%,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及部门所属单位间项目经费调整。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2025年预算数63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40万元,下降18.18%,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及部门所属单位间项目经费调整。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2025年预算数12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386.33万元,下降76.30%,主要是项目经费压减及结转资金减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5年预算数410.64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1.20万元,下降2.66%,基本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91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50万元,增长37.88%,主要是补缴事业在职及退休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25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64.70万元,下降34.11%,主要是按职业年金政策编制职业年金预算。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5年预算数16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13.0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46.92万元，下降46.92%，主要是残保金科目调整。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2025年预算数53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20万元，增长3.92%，主要是按医疗费政策编制行政单位医疗。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2025年预算数550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2万元，增长2.23%，主要是按医疗费政策编制公务员医疗补助。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64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122万元，下降15.84%，主要是公积金缴存基数调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125.08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9.87万元，下降7.32%，主要是按提租补贴政策编制提租补贴。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年预算数190万元，比2024年预算减少8.45万元，下降4.26%，主要是按购房补贴政策编制购房补贴。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1390.54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9269.94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8879.30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90.64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抚恤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公用经费2120.6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120.20万元，比2024年增加10万元，增长9.07%，主要是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具体包括：

1.因公出国(境)经费10万元，比上年增加10万元，主要原因是预计因公出国（境）需求。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86.8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6.80万元)，与上年持平。

3.公务接待费23.40万元，与上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年项目支出9942.0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9207.11万元、结转结余734.97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市场主体管理专项经费50万元，主要用于市场准入、许可审批等专项工作支出。

市场秩序执法专项经费938.48万元，主要用于执法办案、农贸市场管理、广告监管、价格监督、消费者权益保护等专项工作支出。

信息化运行维护417.49万元，主要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等专项工作支出。

质量基础专项经费2486.49万元，主要用于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专项工作支出。

药品事务专项经费551.60万元，主要用于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监督管理等专项工作支出。

质量安全监管专项经费901万元，主要用于质量发展、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食品安全监管专项经费630万元，主要用于食品安全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基本建设及设备购置专项经费12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等专项工作支出。

中央及省级补助专项经费10万元，主要用于中央及省级转移支付资金相关专项工作支出。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43万元，主要用于知识产权保护等工作支出。

知识产权事务专项经费(公共)3710万元，主要用于知识产权专项工作支出。

信息网络构建项目83.23万元，主要用于武汉市一网统管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项目。

本级支出项目0.79万元(上年结转资金)，主要用于武汉市一网统管特种设备智慧监管项目。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2120.60万元，比2024年增加225.83万元，增长11.92%，主要原因是根据局机关运行经费需求编制。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4113.33万元，比上年度减少5.54万元，降低0.13%，主要原因是办公设备购置减少。其中：货物类85万元，服务类4028.33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5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3072.60万元。其中：公共服务2363万元，政府履职辅助性服务709.60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武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共有车辆3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法执勤用车1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6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2025年新增国有资产18万元，主要为办公设备购置等。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5年，预算支出21332.62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12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4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如：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知识产权事务(款)其他知识产权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知识产权事务方面的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经营主体管理(项): 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经营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 反映反垄断、价格监督、反不正当竞争、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网络交易监管、广告监管、消费者权益保护、综合执法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 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 反映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质量基础专项工作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 反映用于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 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 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 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反映除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 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 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 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 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 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 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七)其他专用名词

根据本单位使用的其他专用名词补充解释。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